**关于加强清明、五一期间廉政纪律问题的通知**

学院各位老师：

为贯彻落实学校纪委“关于加强清明、五一期间廉政纪律问题的通知”精神，做到文明祭扫，廉政过节，现转发学校纪委通知，希望大家认真学习，严格遵守。

音乐与舞蹈学院党总支

2019年4月3日

附：学校纪委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清明、五一假期将至，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指示精神，持续推进我校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工作，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，严防节日期间“四风”问题反弹回潮，树立文明祭扫新风尚，现就做好节日期间廉洁自律工作，通知如下：

一、弘扬良好家风，带头文明祭扫。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要率先垂范，自觉遵守公序良俗，以清明缅怀先辈为契机，继承优秀传统文化，弘扬家庭美德，廉洁修身，廉洁齐家，以自身清正为家人树立标杆，培育传承弘扬廉洁家风；要严格执行廉洁从政各项规定，带头抵制不良风气，带头低碳祭扫、清廉祭扫、安全祭扫，营造廉洁文明安全过清明的氛围，以良好家风和文明祭扫的行为促进领导干部廉洁自律，促进我校各级领导干部作风转变。

二、牢记纪律规矩，严守“五个严禁”。全校广大党员干部要带头遵守各项规定，严格执行“五个严禁”：严禁使用我校公务用车进行私人祭祀扫墓、踏青游玩和探亲访友等活动；严禁使用公款组织安排本单位教职工春游、踏青和相互宴请等活动；严禁党员干部和教职工参与封建迷信活动；严禁在祭祀扫墓活动中讲排场、比阔气、铺张浪费；严禁以节日名义为本单位教职工乱发津补贴。

三、严格落实责任，强化责任追究。各党总支要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，各党政负责人要切实履行好“一岗双责”职责。积极开展节前教育，重审纪律规定，妥善安排好各级各类值班人员与值班车辆，保持通讯畅通，处置应急事务，确保学校假期安全稳定。车辆管理部门要严格落实车辆封存制度，公务用车一律停放在指定区域，党员干部要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精神、厉行节约，各党总支要教育引导教职工追求道德高线，守牢纪律底线。

四、持续正风肃纪，形成高压态势。学校纪委要畅通信访举报渠道，加大明查暗访力度，对发现的违规违纪问题，快查快办，严肃处理。坚持“一案双查”，对主体责任、监督责任和领导责任落实不到位，致使管理的单位节日期间发生违规违纪问题的，要严肃进行责任追究。要进一步加大通报曝光力度，强化震慑作用，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节日氛围。

学校纪委举报电话：0371-65502889

举报邮箱：[zznudd@zznu.edu.cn](mailto:zznudd@126.com)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中共郑州师范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2019年3月27日